

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兰州虹云宾馆有限责任公司）的（兰州市虹云宾馆改造装修设计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（或者：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兰州市虹云宾馆改造装修设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（承建）企业为湖南中诚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23人，营业收入为32803.26万元；资产总额为13306.17万元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湖南中诚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（盖单位公章）

日期：2022年7月10日

注：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。

2、如本项目提供的（工程/服务）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型、微型企业（承建/承接），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报价给予6%的扣除（工程：3%；服务6%），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。投标人如符合“小型和微型企业”标准，应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未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者不予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。

附件 2 分项报价表



(二) 分项报价表

项目名称：兰州市虹云宾馆改造装修设计项目

金额单位：元

项目编号：SSGH-HYBG-22-02

(内容和格式供应商可自行调整，但必须包含服务项目产生的所有费用)

序号	项目	金额	备注
1	方案设计	5000.00	
2	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	20000.00	
3	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	248500.00	
	税金	16410.00	
	其它费用	0	
合计	大写：贰拾捌万玖仟玖佰壹拾元整 小写：289910.00 元		

说明：1.投标人必须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，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。

2. “报价明细表”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“开标一览表”报价合计相等。

供应商：湖南中诚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(盖单位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任志 (签字或盖章)

2022 年 7 月 10 日